

濮阳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

按照市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20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濮财效〔2021〕1号）要求，我单位对2020年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认真自评，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2020年度我部门项目支出共六项，年初预算总额21334.84万元，具体包括：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环卫保洁支出经费1334.84万元、路灯电费专项1600万元、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服务费1300万元、供热补贴9000万元、污水处理运行服务费8000万元、消防绿化水费100万元，预算执行良好，圆满完成了承担的工作目标任务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我单位对2020年度绩效自评工作高度重视，针对市八届人大审议通过的城市管理部门6个项目，组织环卫、热力、垃圾处理、污水处理等相关所属预算单位，对照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，根据本年度任务完成情况，认真开展自评，做到数据必须准确、结果必须客观，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(一)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环卫保洁支出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

1、预算资金执行率完成情况（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）

2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（分值 50 分，自评得分 48 分）

3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（分值 30 分，自评得分 30 分）

4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（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）

(二)路灯电费专项自评得分 98 分

1、预算资金执行率完成情况（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9 分）

2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（分值 50 分，自评得分 50 分）

3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（分值 30 分，自评得分 29 分）

4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（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）

社会公众满意度不低于 99%，实际满意度不低于 99%，本项得分 10 分。

(三)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服务费自评得分 99.42 分

1、预算资金执行率完成情况（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）

2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（分值 50 分，自评得分 49.58 分）

3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（分值 30 分，自评得分 30 分）

4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（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）

(四)供热补贴自评得分 99.8 分

1、预算资金执行率完成情况（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

10分)

- 2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(分值50分,自评得分50分)
- 3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(分值30分,自评得分30分)
- 4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(分值10分,自评得分9.8分)

(五) 污水处理运行服务费自评得分98分

- 1、预算资金执行率完成情况(分值10分,自评得分

10分)

- 2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(分值60分,自评得分57分)
- 3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(分值30分,自评得分30分)
- 4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(分值10分,自评得分10分)

(六) 消防绿化水费自评得分100分

- 1、预算资金执行率完成情况(分值10分,自评得分10

分)

- 2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(分值50分,自评得分50分)
- 3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(分值30分,自评得分30分)
- 4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(分值10分,自评得分10分)